

证券代码：301535

证券简称：浙江华远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华远”）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办理工商备案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其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〇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修订外，其他条款不变。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为了保证本次工商备案有关事项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人士办理上述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

有效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最终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浙江华远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8日